

泊璟廷东境亚洲高定精装样板开启

6月4日，泊璟廷二期东境亚洲高定精装样板对迎来首场公开品鉴，建面110平方米、135平方米、215平方米三大系列揭开神秘面纱。

此次亚洲高定精装三大奢侈样板，分别以曜金黄、碧玺绿、泊璟廷·灰三种奢侈色系主题跨界演绎三大系列户型，以风行全球顶级豪宅的高级灰为主调设计。其中，“110㎡曜金黄”体现尊贵优雅与灵动活泼碰撞，明艳跃动的黄色，演绎都市摩登人士的进取与优雅格调。“135㎡碧玺绿”当高雅贵气

的碧玺色相遇含蓄沉静的高级灰，如同细腻柔和的绿海浸润宽广无垠的碧空，仿佛素雅温润的水色倒影夏日浓荫。“215㎡泊璟廷·灰”展现百看不厌的高级灰魔力，冷暖相宜的色调中展露惬意悠然、自由随性的韵味。独具嘉里精工十二技琢琢品质，引领NEXT豪宅美学。

从中国香港半山来的Branksome Crest到深湾游艇俱乐部，再到SO-HO38新锐科技豪宅，嘉里建设一路向前引领高端生活并在宁波掀起港派豪宅设计风潮。泊璟廷二期东境



的面世，延续一期的高端品质更赋予创新下一代塔尖作品——NEXT豪宅，独具“塔尖·高定·睿智”三大理念再度引领豪宅新风向。

万科大都会样板房面市

近日，位于印象城旁的万科·大都会艺术馆首次与市民见面，定制样板房同步开启。

从远而望，万科·大都会艺术馆是一座暗金色的高雅建筑，在阳光下熠熠生辉，周边花草锦簇，营造城市中一方难得的风尚之所。漫步道与水景结合，两边绿景成荫，引领客户感受悠然的心境。地面灯光，营造繁星点缀的星图，造型奇异的云石、景观火，缔造优雅艺术氛围。售楼处内，则是别样的风情。精致、格调、时尚，充盈于每处空间。奢华的设计，雅致的布局，在灯光映衬下，犹如置身大都会时尚秀场，让客户赞叹不已。

首次出现的都会系作品，带给到访来宾更多的惊喜。在生活体验馆，不少来宾围在一起观看。陈小姐参观完后说：“如此优雅又实用的空间装修，有外遮阳、新风除霾系统等设计，既科技又具人性化。”据介绍，建面约130平方米样板房，有着大容量衣柜、贴心USB面板、铸铁浴缸等装修配置，一下子吸引了众人目光。而建面约90方样板房则展现清雅别致的魅力。未来还将设计全龄段户外系统，规划全区的景观、通风、日照等性能。此外，万科·大都会周边配套的优质教育资源、规划中的地铁4号线及完善的社区中心配建，将让生活在这里的业主更舒适便捷。

全新 BMW X1 上市

近日，“全新BMW X1小镇探索之旅”在安吉的山水竹海间上演，歌手张洪亮现场献唱，同全新BMW X1一起，打造了一场音乐与新车完美结合的时尚盛宴。

此次活动标志着全新BMW X1正式登陆东南区市场，受邀参加活动的200多位嘉宾，通过风景试驾、泥地越野、户外生存拓展等项目，领略了一次人与车、与自然、与心灵的共同震撼，感受了全新BMW X1全面领先的卓越品质与

性能、超越同级的豪华配置与舒适。秉承BMW X家族的优秀基因，华丽蜕变的全新BMW X1在设计美学上达到了更高水准，紧凑身材之下彰显豪迈气度，外形饱满，充满力量，动感十足。车身线条勾勒出强劲的雕塑感，外张的轮廓强调了沉稳的性格。全新设计的LED前大灯极富表现力，并提供X设计套装和运动设计套装两种外观选择，车身颜色多达10种，色彩缤纷，彰显个性。

风华东方揭开面纱

“风华系列”首部作品风华东方近日揭开面纱。

以洋房建面约139的户型为例，全明空间，360度观景，拥有大平层的舒适度。约14.4米南向面宽，三房朝南，尽可能保证每一位家人的生活品质。餐厅、客厅、南北双阳台一线相连，重拾家族中堂的仪式感、仪式感。主卧独占一隅，拥有良好的私密性，步入式衣柜连接大尺度洗浴空间，让整个空间散发着总统式套房的考究感。

在风华东方有关负责人看来，装修中所有设计都应当是人性化的。从入户玄关，到橱柜、衣柜的布局 and 空间，所有物品都拥有合理的收纳方式。在装修中容易忽略的问题，都要经过设计师团队周密考量，比如橱柜防尘角、台盆下柜的透气、柜体防水等。

据了解，china chic奢尚样板房即将开放，建面约129平方米、139平方米风华洋房限量优惠火热进行中。

融创信达“宁波府”亮相

6月6日，融创信达东部新城项目案名发布会在宁波启幕，百名嘉宾见证了融创信达·宁波府的华丽绽放。

据了解，信达地产是中国四大国有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之一中国信达旗下唯一的房地产投资开发管理平台，也是中国房地产上市公司综合实力百强企业。其深耕宁波25年，为众多家庭打造梦想生活，所筑的以格兰云天、格兰春天为代表的格兰系产品深入人心，成为宁波

最值得信赖的房产之一。融创中国是高端精品生活的引领者，13年来，持续打造高端精品物业。2015年，其销售额达到734.6亿元，跻身全国房企TOP9，成为最具发展潜力的房地产TOP10。宁波府项目总经理吴树彪表示，此次融创与信达强强联手，将精准把握客户需求，充分挖掘地块优势，仔细推敲产品细节，尽最大努力把宁波府打造成豪宅标杆作品。

宁波卫生职业技术学院理实一体实训楼建设项目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5]172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宁波卫生职业技术学院，建设资金由宁波市财政经费安排4000万元，其余由学校自筹解决。其余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乙级及以上工程监理综合资质且人防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
3.2 拟派总监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总监。
3.3 其他要求
投标人及拟派总监列入“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并审核通过，且在评审时仍然保持通过状态。
投标人须在“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须具有C级及以上信用等级(以开标当天所在季度信用等级为准)。若投标人为外省单位的，其人防监理资格需经省人防主管部门驻浙备案。
投标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且不得被列入尚在公示期内的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黑名单”。

其余内容详见公告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6年6月7日至2016年6月23日16:00(以付款成功时间为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下载招标文件。
其余内容详见公告
5. 1 截止时间 2016年6月28日9时30分，地点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投标文件，不予受理。其余内容详见公告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宁波日报》
8. 联系方式
宁波立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黄博超 27785686

宁波大学中心图书馆项目光伏发电工程 EPC 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大学中心图书馆项目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4]610号批准建设，招标人(项目业主)为宁波大学(委托宁波立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为代理单位)，建设资金由宁波市财政经费安排9000万元，其余由学校自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EPC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质量：满足国家规范及招标文件相关技术要求，并配合土建总包单位确保钱江杯，争创鲁班奖。
安全要求：合格，并配合土建总包单位确保浙江省安全文明标化工地。
招标范围：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从光伏组件至正常并网发电的设计、设备材料采购安装、基础钢架制安、工程质量及工期控制、培训、调试、试运行直至验收交付生产、以及三年运行维护等全过程的工作，在满足合同其他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使本项目符合相关验收标准的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提供设备的试验、运行、维护手册；建设期本项目保险；配合原房屋主体设计单位进行房屋的安全性复核；负责供电系统的方案报批及并网验收等服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市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
4. 招标文件的获取：详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
5. 投标保证金：详见公告
6.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6年6月30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安排详见电子指示屏幕)。
7. 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宁波立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高新区星海南路100号华商大厦10楼
电话：0574-27785686
联系人：黄博超、唐园园

鄞奉片区东部启动区2-12#地块工程电梯设备供货及相关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已具备公开招标条件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2-11#地块以西，南至澄浪路，西面及北面至规划道路
招标范围：鄞奉片区东部启动区2-12#地块工程电梯设备4台的设备供货及相关服务
造价：约240万元
交货期：设备交货期3个月，安装工程2个月，必须满足总包工期需要
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投标产品供货能力的国内制造商或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子公司或代理商(代理商参加投标的必须有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
(2) 投标的电梯品牌的国内制造商必须有质量监督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电梯)生产许可证证书(许可范围覆盖投标产品，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或投标的电梯品牌的国内制造商)必须有质量监督部门特种设备(电梯)安装维修许可证(许可范围覆盖投标产品，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投标的电梯品牌国内制造商2014或2015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不小于4000万元人民币，投标文件中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加盖公章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其他要求
3.3.1 投标人无不良行为记录
3.3.2 投标人不得被列入尚在公示期内的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黑名单”
3.3.3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近五年(2011年1月以来)无行贿犯罪记录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6年6月8日至2016年6月27日16:00【以付款成功时间为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下载费用300元
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
5. 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人民币4万元整
形式：银行电汇或银行汇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工程建设)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393570088782
5.2 提交截止时间：2016年6月27日16:00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16年6月30日9时30分，地点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海曙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建平 电话：87304974

鄞奉片区东部启动区2-12#地块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已具备公开招标条件
2. 概况与范围
名称：鄞奉片区东部启动区2-12#地块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
地点：2-11#地块以西，南至澄浪路，西面及北面至规划道路
范围：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专业承包
造价：约246万元
工期：与土建总包工程进度同步
质量：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
(1) 具有合法有效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
(2) 具有合法有效的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二级及以上资质
(3) 具有合法有效的省级及以上安防管理部门(或协会)颁发的《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壹级
(4) 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拟派项目经理
(1) 机电工程注册建造师(含临建，60周岁以下)贰级及以上，有合法有效的B证
(2) 无在建项目
3.3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列入“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并审核通过，且在评审时仍处于审核通过状态。若系统中具有信用等级，须具有C级及以上
(2) 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外的投标人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 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不得被列入尚在公示期内的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黑名单”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
(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2011年1月以来)无行贿犯罪记录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6年6月8

日至2016年6月27日16:00【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下载费用300元
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5. 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4万元
形式：银行电汇或汇票
收款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工程建设)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393570119734
5.2 提交截止时间：2016年6月27日16:00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截止时间为2016年6月30日14时00分，地点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建平
电话：87304974

江南景苑外墙维修项目施工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江南景苑外墙维修项目已由宁波国家高新区经济发展局以甬高新经[2016]51号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人为宁波德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高新区财政(其中原施工单位承担项目实施施工费用的10%，总额不超过200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江南景苑小区。
规模：建筑面积约115742平方米。
招标控制价：19738683元。
计划工期：240日历天。
招标范围：清除原外墙面装修层，重新设置无机轻集料保温砂浆B型、耐碱玻纤网格布、抗裂砂浆，外立面统一采用外墙弹性涂料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标段划分：1个。
质量要求：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须具备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资质或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或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申请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其相关内容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前该系统已经审核通过；
3.1.4 投标申请人如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有施工信用等级，其施工信用等级须在C级及以上(以资格预审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等级为准)；
3.1.5 投标申请人及法定代表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

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1.6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其他要求：投标申请人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电子信用证的人工工资担保在有效期内。
3.2 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一级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2.2 拟派项目经理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在资格预审申请截止时间前该系统已经审核通过；
3.2.3 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2.4 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未解项目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绑的，须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证明资料。
3.3 投标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需经检察院查询自2011年6月7日起至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投标人应于2016年6月15日前，将招标文件最后一页《检察院查询申请书》填写完整并盖单位公章【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拟派项目经理身份证、投标人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已办理五证合一的单位无需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和营业执照的复印件】交至(或快递至)招标代理人。若投标人在资格预审文件中更改项目经理的，需自行至检察院查询行贿犯罪记录，并将由检察院出具的查询告

江南景苑外墙维修项目施工资格预审公告

书编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否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3.4 其他必要合格条件：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第2.2条款规定。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4. 资格预审办法
4.1 本项目采用的资格预审方法为有限数量制；
4.2 潜在申请人数量要求：11家；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6年6月7日至2016年6月14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2时00分至5时00分，在宁波国家高新区广贤路997号(高新区行政服务中心1楼南楼大厅63号窗口)，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购买资格预审文件和施工招标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5.2 资格预审和施工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
5.3 温馨提示：凡受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的企业，请慎重购买
6. 资格预审申请用担保
6.1 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
形式：银行电汇或银行汇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386010100100953384
6.2 提交截止时间：2016年6月17日16:00(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
退还：未中标人的信用担保，在施工中标公示结束后5日内退还；中标人的信用担保在施工合同备案后5日内退还；退取中

标人信用担保时，中标人需携带经备案的施工合同的复印件自行至宁波国家高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大厅北7楼722办公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退款手续，同时退还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联系方式：0574-87917257
特别提示：
1、信用担保必须从申请人基本账户转出；
2、信用担保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和投标单位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必须编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
3、汇(转)款时，务必在用途栏中注明招标项目交易登记号，即：16GC060081信用担保；未注明交易登记号或标注错误的，信用担保无效。请勿使用“宁波同城实时清算系统”转账方式交纳信用担保(采用网上银行交纳信用担保，请选择“异地”)。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7.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下同)为2016年6月20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安排详见电子指示屏幕)。
7.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8. 招标公告发布
8.1 时间：2016年6月7日至2016年6月14日。
8.2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材料科技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jyj.nbhtz.gov.cn/>)、宁波国家高新区建设管理局网站(<http://jj.nbhtz.gov.cn/index.shtml>)及宁波日报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江五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工
招标代理人：宁波德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星海南路100号华商大厦6楼
联系人：周扬、秦元根
电话：0574-87684874、13906697628、87686672
传真：0574-87686776

日至2016年6月27日16:00【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下载费用300元
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5. 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4万元
形式：银行电汇或汇票
收款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专户(工程建设)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科技支行
银行账号：393570119734
5.2 提交截止时间：2016年6月27日16:00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截止时间为2016年6月30日14时00分，地点为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建平
电话：87304974



公益广告